

科普文学

扇子是人们夏令时节的良友,家庭必备的用品。关于它的历史,由来已久。早在商周时期,帝王外出巡游,通常用珍禽之翼制成“雉尾障扇”,以遮蔽阳光、风尘,彰显威仪,此制延续至唐宋。唐开元年间,“障扇”改用孔雀尾毛为之。汉代时期,扇子在劳动人民中已普遍使用,除竹木、羽扇外,纨、纱、绫、罗扇也流行,当时还出现了世界上第一架人力机械风扇。

扇子不仅是“驱暑”的实用物,而且还是艺术品。自汉以来,咏扇佳作屡见不鲜。最早的是西汉班婕妤《扇》诗,后来唐诗人杜牧的七绝《秋夕》:“银烛秋光冷画屏,轻罗小扇扑流萤。”和宋代苏东坡《念奴娇》:“遥想公瑾当年,小乔初嫁了,雄姿英发。羽扇纶巾,谈笑间,檣櫓灰飞烟灭。”他们都写了用借扇来刻画人物的诗句。古代文人不仅用扇作为诗文的内容,而且还在扇上题字作画。书扇和画扇几乎起于同时,相传画扇始于汉末,最早见于经传的要算晋代的王献之。其后画扇



■ 冒建国

休年假,想带儿子回农村老家待几天,儿子一口拒绝。他说:“我不想被‘黑毛子’咬(mao,二声)。”

“黑毛子”是四川话。这种咬人的玩意儿,在农村待过的人都晓得它的厉害。它和蚊子唱着双簧,只不过一个爱在白天出没,一个喜在夜间飞行;一个小得以毫米计算,一个可以用厘米打量;一个鬼祟得无声无息,一个张狂得意忘形。

但有一个共同特点:吸血!被咬之后,人的皮肤发红发痒,一巴掌拍过去,手掌一片殷红,“黑毛子”立即模糊一片。你真不知道它什么时候爬上来的,从哪里来,又怎么下的嘴。

从这个角度,这个“毛”,可写作“蚤”。黑蚤子、蚤贼,两者高度神似,都想不劳而获。当然,仅就蚤字而言,历史有点久远。《后汉书·岑彭传》记载:“我有蚤贼,岑君遏之(我地盘上有蚤贼,岑君帮我抓住他)。”

但我不确定是否该写作“蚤”。在老家,人们还喜欢用这个字形容人的个性,比如说一个人厉害,经常说他“毛”。母亲就常常告诫我,不准惹是生非,“队里有个人‘毛’得很。”

我见过那个人吵架。他和他的亲兄弟,一人持刀,一人擎斧,对峙在一口古井边。我们几个小孩看热闹,只要他一回头,我们掉头就跑,生怕他撵上来,暴揍我们一顿。

我忍不住还是去查了“黑毛子”的学名,其实它叫蠓,俗称墨蚊。一般在黎明、中午或黄昏活动。字典里说,成虫自由生活或暂时寄生,人被叮咬后奇痒难受。

有些东西一旦“祛魅”就不再神秘。我还是喜欢叫它“黑毛子”。

小时候,我深受墨蚊之苦。

夏天,特别是入伏之后,天慢慢热得发疯,这时的墨蚊甚是猖獗。我搭个板凳坐在门口,摆开作业摊摊,一边双腿互搓抵御墨蚊的进攻,一边演算书本上的习题,实在受不了,边挠边做,等到把题做完,大腿小腿已是红了一片。

母亲看我难受,点燃一堆火,然后撒上谷糠之类的东西,或大或小的烟慢慢飘散开来。母亲说:“没有‘黑毛子’了,你赶快写作业,写好了剥苞谷。”

这个办法,杀敌一千自损八百。

我稚嫩的喉咙经不起这样的熏陶,咳起来就有点惊天动地。不过,墨蚊在烟火的攻击下不见踪影,我的心里一阵窃喜。长大后,才知道这样的选择,其实叫“两害相权取其轻”。人会追求利益最大化,也会追求损失最小化。既然不想被墨蚊叮咬,必然就要受点烟熏火燎。

但我做作业的速度不知不觉会慢下来。

屋里有山一样的苞谷棒子!父亲和母亲,变成了活动的雕塑,一颗颗金



■ 廖天元

色的玉米粒,从他们的手中滚落下来,不动声色,汇聚成望不到头的焦虑。

父亲期待我的加入,似乎我能见证他们的成功。家里种了太多的苞谷,父亲和母亲一遍遍地背,一把把地剥,一磨一磨地磨,让生活的希望装满木箱。剥苞谷看似简单,却费手力,通常个把小时,我双手开始发红,掌心像被小刀刮了一层。我用两根玉米棒搅在一起,试图通过相互作用剥下玉米粒,无奈力气太小。接着,我把塑料鞋套在手上,用鞋底弄松玉米粒。与玉米粒的摩擦中,鞋底发出难闻的臭味。

我把脚埋进玉米粒中。居然还有墨蚊跑来欺负我。我一鞋底拍打过去,痛得自己“嗷”地叫了一声。

父亲忍不住,看着我的表演,说:“要滚就滚!”

我正要离开,父亲说:“给你讲个故事。”

故事题目叫《蚊刑》,我至今仍记得。说是某地蚊虫多且毒,人们连上厕所都必须点上火熏,因此火艾金贵。新

之风连绵不绝,至宋代则极盛,扇画与小帧画进献宫廷。

扇子的用途甚多,古代帝王用之障日蔽尘,以示威仪,民间则用之引风,以御炎热。扇子还常作为信物,表示合欢、同心、比翼之情。有时也作为礼物,用以赠行。扇子作为歌舞、戏剧的道具,起于何时无从查考,不过在汉代宴饮时就出现了。我国大型音乐舞蹈史诗《东方红》中“葵花向阳”的扇子舞,造型优美,扇舞翩翩迷人。相声演员一扇在手,说来诙谐幽默,妙趣横生。杂技演员也有用折扇作为道具,进行扣人心弦的表演。

时下,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了,炎热夏季电风扇、空调成了驱暑纳凉的“宠物”,但是一般老年人还是使用传统扇子好。它可以根据自己身体状况,控制风量的大小,避免电风扇或空调风量、温度过低带来疾病;摇扇子是活动手臂、手腕的一项运动,能促进血液循环、通筋活络、摇扇纳凉,可谈天说地、评古论今,也是老年人的一大乐趣。

因此扇子不仅仅是消暑工具,它的地位也是电风扇、空调等现代化的科技设备所不可取代的。

来知县为人奸诈,垄断火艾市场,如有私卖者处以蚊刑,即将人衣物剥光后送入船中,任由蚊虫叮咬,多数人忍受不到五更便气绝身亡。因为蚊刑伤及强盗,强盗报复,以牙还牙,将知县绑了剥光接受蚊刑。知县被蚊虫里三层外三层叮咬一夜,居然安然无恙。强盗大惊,问其故,知县不紧不慢,说:“蚊子,懒虫也,吃饱喝足便是睡觉。吾一夜如眠,怕的就是惊动他们。这样一来,后边的蚊子过不来,趴在身上的已喝饱,是它们保全了我!说出道理来怕你们不懂,这就叫‘逆来顺受!’”

我撇撇嘴,知道理论不赢父亲,拿本书跑向竹林。

老家房屋周围有一大片竹林。竹林下,微风习习,绿荫一片。

种什么植物,似乎有些讲究,比如陶渊明家的周围,一定是柳树,要不然他不会写《五柳先生传》,如果种的是槐树,可能就叫《槐树先生传》。

纯朴的乡亲应该不知道这些。老家几里地,全是茂林修竹。乡亲们利用这片竹林,制作出了很多的生活、生产用具。

这是我儿时的乐园。我在里面撵鸡鸭,捉蚂蚁,煮“锅锅窑”,不亦乐乎。但这恰恰是儿子不愿回去的地方。他幼年时曾随我去竹林,一身被墨蚊咬得大包小包。我给他涂抹风油精,洒上花露水,他依然把身子挠得绯红,条条伤痕让他奶奶心疼不已。

我不知道,是不是这片竹林,墨蚊才肆无忌惮。或者说,因为这片竹林,才有了墨蚊。

我没学过生物学的相关知识,只是怀疑。这由不得我多虑,这些年在城里就没遇到,一回到老家,便感受到墨蚊无处不在。难道,仅仅是我用了杀虫喷剂?还是因城市的空间大到发现不了它的足迹?

但我从来没让渐渐老去的父亲砍掉那片竹林。可能相信了苏东坡的话,他说:“可以食无肉,不可居无竹,无肉使人瘦,无竹使人俗。”

俗不俗也不是由几根竹子决定的。但我内心,其实很感恩那一段被墨蚊叮咬的岁月,它曾经让我读书是如此用心。我只是不能断定,从小在城里长大的儿子,没经历过墨蚊叮咬,他是否有奔跑的动力。

花砾谷行吟

■ 马卫

蓝河

我一直在寻找
蓝颜知己。走遍
山谷。河流。村庄
直到今年,我才拥有
这段澄澈的情感
从山谷流出,再渗入地下
消逝。再次循环为雨
为雾。为一辈子
无法忘却的相思
在夏天为山洪
在冬天为冰霜

红珠水库

传说。很久很久以前
天下大旱。赤野千里
分管野三河的水龙
目睹饿殍新坟,伤心至极
抠出左眼,一眶的血喷涌出
化成清水
禾苗葱郁,百花盛开
收获如期。那颗龙眼
变成块红色巨石
在水里,每天闪耀光芒

蜂鸟

比蜂更恋花的,是蜂鸟
比蜂鸟更恋花的,是我
蜂采花蜜,蜂鸟食掉
害花的昆虫。我守护着蜂鸟
防备蛇、林隼以及鸢的偷袭

写过的文字

■ 谢子清

我写过的每一个文字
不管光鲜与否
都好似养过的孩子
她们在入夜阵痛
让下弦月掌灯
天亮之前顺利分娩
被清晨的第一粒露珠喂养
与窗外的野草比着疯长
风是讲故事的高手
文字变成蒲公英的种子
去天涯海角游荡
小心翼翼叩响报刊杂志的门
一些素面朝天的进去
朴实是她最大的底气
一些需要梳妆打扮
甚至涂脂抹粉
迎合也是必要的礼仪
一些被冷落、被拒绝
这都不足以令我心痛
最可怕的是她们被隐姓埋名
或者改弦易帜
仿佛掐掉沿途的灯盏
我担心我的孩子
找不到回家的路

雷击木

■ 三都河

一只闪电般的黑燕
掠过一片葡萄园
雷暴大风之后
我成了一棵被拦腰劈断的雷击木
赤裸地面对长空大地慢慢回想
青葱岁月里
阳光的味道和茉莉花的芳香